

厦门市宏业工程建设技术有限公司作业指导书	文件编号：XHYJ3x-18-F
水泥胶砂试模校验规程	第 1 页 共 2 页
	年 月 日 第 次修订
	颁布日期：2009 年 07 月 01 日

1 总则

1.1 本规程适用于水泥胶砂试模的校验。

1.2 水泥胶砂试模系用于按《水泥胶砂强度检验方法（ISO 法）》（GB/T17671—1999）成形水泥胶砂强度试件，其制造应符合《水泥胶砂试模》（JC/T726-2005）的规定。

1.3 校验周期为半年。

1.4 校验环境条件：温度 $20^{\circ}\text{C} \pm 2^{\circ}\text{C}$ 。

2 技术要求

2.1 试模应有牢固的铭牌。

2.2 试模底座采用 HT200 灰口铸铁，其他部分均采用 45#钢。

2.3 试模底座表面应光滑、无气孔、整洁、无粗糙不平现象。

2.4 试模底座底面为水平面。

2.5 试模组件应装卸方便，紧固装置灵活，紧固时隔板不应左右倾斜及晃动，紧固后隔板与底座的间隙应小于 0.05 mm。

2.6 隔板与端板工作面的平面公差不大于 0.03 mm。

2.7 试模净重：6 kg—6.5 kg。

2.8 底座外型最大尺寸范围：长 245 mm、宽 165 mm、高 65 mm。

2.9 试模模腔的基本尺寸：

长（A）为 $160 \text{ mm} \pm 0.8 \text{ mm}$ ；

宽（B）为 $40^{+0.05}_{-0.10} \text{ mm}$ ；

深（C）为 $40^{+0.10} \text{ mm}$ 。

3 检验用标准器具

3.1 游标卡尺：量程 300 mm，精度 0.01 mm。

3.2 钢直尺：量程 300 mm，精度 1 mm。

3.3 塞尺：量程 1.00 mm。

3.4 案称：量程为 10 kg，精度为 5g。

厦门市宏业工程建设技术有限公司作业指导书	文件编号：XHYJ3x-18-F
水泥胶砂试模校验规程	第 2 页 共 2 页
	年 月 日 第 次修订
	颁布日期：2009 年 07 月 01 日

3.5 水平尺：量程为 400 mm。

4 检验方法

4.1 技术要求中 2.1、2.2、2.3 条通过手感目测检查。

4.2 技术要求中第 4 条：在标准平台上凭手感目测检查。

4.3 隔板与底座间隙：用塞尺校验。

4.4 平面公差：置三联组件于标准平台上，用水平尺与塞尺校验。

4.5 试模净重：用案称称量。

深（C）：用游标卡尺在长度方向的两端及中间共测量三点。

5 校验结果评定

5.1 水泥胶砂试模符合技术要求即为合格。

6 附录

6.1 水泥胶砂试模校验记录。

